

证券代码:600267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编号:临 2008-2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44,928,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2月18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19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2月14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2月16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原非流通股股东一致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

上述承诺均为法定承诺,全体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在限售期内均遵守了上述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锁定期起始日至当前公司总股本无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聘请的保荐机构为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在《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中的核查结论认为:“海正药业及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并严格按照法律程序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海正药业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44,928,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2月18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200,467,310	44.62%	22,464,000	178,003,310
2	浙江莱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2,684,138	9.50%	22,464,000	20,220,138
	合计	243,151,448	54.12%	44,928,000	198,223,448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2007年2月16日,本公司首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55,216,552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股改实施后		2007年度上市流通(股)	2007年度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222,931,310	49.61%	22,464,000	200,467,310	44.62%
浙江莱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65,148,138	14.5%	22,464,000	42,684,138	9.50%
三龙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3,868,207	0.85%	3,868,207	0	0.00%
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四川抗菌素工业研究所	1,286,089	0.29%	1,286,089	0	0.00%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1,286,089	0.29%	1,286,089	0	0.00%
中国药科大学	1,286,089	0.29%	1,286,089	0	0.00%
浙江奥特药业有限公司	1,286,089	0.29%	1,286,089	0	0.00%
上海复星制药有限公司	1,286,089	0.29%	1,286,089	0	0.00%
合计	286,398,000	66.41%	55,216,552	243,151,448	54.12%

2007年2月16日至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没有变化。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94,916,448	-44,928,000	1,149,988,448
流通股	243,151,448	-44,928,000	198,223,44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06,128,552	+44,928,000	251,056,552
流通股	206,128,552	+44,928,000	251,056,552
股份总额	449,280,000	0	449,280,000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五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4、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SST新太 编号:临 2008-017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08年2月1日16:00在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梁平先生主持,董事刘伟、郭文建、黄刚、郑永城、张凌、独立董事谢康、郑永和、李定安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议员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推选刘伟为董事长(简历附后);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重新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推选各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 任命刘伟、郭文建、黄刚、郑永和、梁平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刘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命李定安、张凌、郑永城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李定安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命谢康、黄刚、郑永城为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谢康为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任命郑永和、刘伟、梁平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郑永和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聘请张凌女士为公司副总裁(简历附后);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对外投资管理规定》的议案;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02-01

附:简历
刘伟先生,1965年5月生,高级工程师,1987年7月毕业于中山大学

数学力学系,学士学位。1987年8月至1989年任广东轻工设计院工程师,1989年至1992年任中科院广州希望电脑技术公司总经理,2001年至2007年,兼任佳杰科技集团(新加坡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ECSSH)董事局副主席、佳杰科技(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民建中央委员广东省委员会副主委、政协第十届广东省委员会政协常委兼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92年至今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凌女士,1962年7月生,杭州大学经济系本科毕业,会计师职称,1986年-1989年任职于广州白天鹅宾馆,1989年-1993年任职于广州畜产进出口公司,1996年-1998年任职于SANDA德国鞋业有限公司财务科,1998年至2008年1月历任广州佳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高级财务经理、集团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SST新太 编号:临 2008-018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08年2月1日在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吴庆忠先生主持,监事温好才先生、方牧学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推选温好才为监事会主席;
-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02-01

附:简历
温好才先生,1970年3月生,暨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专科毕业,1988年7月至1991年7月在从化市太平镇、神岗镇教书,1991年9月至1993年5月在从化市农业银行工作,任出纳、会计、信贷员,1993年5月至1996年12月在从化市公安局工作,任行政科出纳,从化市经济贸易总公司总经理、预审科预审员,1997年4月至2001年6月任广州市新动力摩托车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从化市三花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6月至今任佳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08-006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08年1月31日在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08年1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全体11名董事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一致通过了《关于为苏州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5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同意宏图三胞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1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概述
1、公司下属的苏州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苏州宏三”)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500万元人民币贷款。公司拟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期限1年。苏州宏三以其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2、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下称“金陵塑胶”)在中国农业银行南京市大支行申请1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本公司子公司宏图三胞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宏图三胞”)拟对其提供担保,期限1年。南京金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拥有的全部资产为宏图三胞提供反担保。本项担保不属关联方担保。

二、担保对象简介:
1、苏州宏三:注册地点为苏州市阊胥路418号,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袁亚非。经营范围:从事电子、通信、计算机方面的高新技术研制开发;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文教设备、激光音视频类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文化办公用品机械、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咨询;电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零售国内版图书。
宏图三胞的子公司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苏州宏三90%的股份。

截至2007年12月31日,苏州宏三总资产13654万元,净资产7109万元,资产负债率47.93%。2007年1-12月份销售收入70371万元,利润总额1282万元。

2、金陵塑胶:注册地点为南京市栖霞区迈皋桥街道迈皋路390号,注册资本7920.69万元,法定代表人郭金东。经营范围:合成橡胶、合成树脂、橡胶、芳香烃及其衍生物、塑料助剂、聚氨酯合成材料、压缩空气、氧气、氮气、塑料制品、热能设备用压缩机、冷却水生产、销售;体育用品塑胶鞋;模具制造;装卸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07年11月30日,金陵塑胶总资产43932万元,净资产14348万元,资产负债率67.34%。2007年1-11月份销售收入99580万元,利润总额1460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资产质量较好,盈利能力较高,反担保具有保障,对其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其业务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以上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前,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21250万元,控股子公司宏图三胞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1000万元。以上担保总额为45250万元,占本公司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7.58%。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没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61 证券简称:天坛生物 编号:临 2008-002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1月2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08年2月4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人数,会议按预定程序审议了议程中的全部议案。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拟定于2008年2月22日上午9时在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出席会议费用自理。

- 一、主要议题如下:
1. 审议《关于申请36000万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资产损失处理的议案》
3. 审议《董事会费用管理制度》
4. 审议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2、截止2008年2月15日下午3: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三、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出席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和帐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外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 2、会议登记时间:2008年2月19日-2月20日
-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南里四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邮政编码:100024
- 5、联系电话:010-65775237; 65762911-2710
- 6、传 真:010-65792747
- 7、联系人:张翼 赵翔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事项的表决权(若仅授权表决部分事项请注明)。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注: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有效)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08-06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2月4日9:30-11:30,13:00-15:00;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8年2月4日14:30。
- 2、召开地点:厦门市湖滨南路619号本公司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刘同高先生
-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为95人,代表股份245,215,4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74%。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票244,897,216股,占投票总数的99.87%;反对票198,100股,占投票总数的0.08%;弃权票120,150股,占投票总数的0.05%。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的项目需要分期分批陆续投资,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将不超过2.4亿元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从2008年2月14日到2008年8月14日。当募集资金项目需要时,公司将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厦门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王平律师、张光晖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福建厦门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5日

股票代码:600711 股票简称:ST雄震 编号:临 2008-17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7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08年1月29日披露了五届四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现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80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34%)提交的临时提案,主要内容为:提请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工作是:(1)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2)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审计委员会为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议事机构。主要工作是:(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

董事会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地点及原定的其他议案等相关事宜不变。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4日

股票代码:600711 股票简称:ST雄震 编号:临 2008-18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通知,获悉: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汇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30日继续将其持有的1562万股流通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08-005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8年1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真兴电力有限公司90%股权及向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大唐香港”)收购真兴电力有限公司(“真兴电力”)90%股权,以间接控股青海一爱维斯电力有限公司,以运营青海直岗拉卡水电站4台38兆瓦水力发电机组。
大唐香港为完成上述收购事项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借款;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为大唐香港该笔借款向中银香港以出具银行保函方式提供担保;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中国银行就大唐香港该笔借款作出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大唐香港与中银香港签署的《借款合同》,大唐香港的借款本金为港币7亿元,借款期限为大唐香港首次提款之日起12个月。中国银行于2008年1月29日向中银香港出具了本金金额为港币7亿元的银行保函(“保函”),用于担保大唐香港在《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及时得到清偿。于2008年2月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为中国银行就大唐香港该笔借款作出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中国银行根据保函为大唐香港垫付的所有款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大唐香港为公司于2004年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香

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2座2501,注册资本为290万美元。目前,大唐香港营业涉及煤炭贸易和电力用四大管道贸易。

截至2007年12月底,大唐香港总资产合计港币9795万元,负债总额为港币6080万元,净资产为港币371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9.13%,净利润为港币369万元(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2008年1月29日中国银行为大唐香港的借款向中银香港出具了本金金额为港币7亿元的保函,公司向中国银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为中国银行依据保函为大唐香港垫付的所有款项,反担保期限为前述保函生效之日开始到保函届满之日起经过两年,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大唐香港收购真兴电力90%股权,有利于大唐香港自身发展,并符合公司海外发展战略。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大唐香港的本次借款向中国银行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95877万元(未经审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2.94%,均是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公司担保,无逾期担保。

- 六、备查文件
1、大唐发电六届四次董事会决议
- 2、反担保保证合同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4日

股票代码:600389 股票简称:江山股份 编号:临 2008-008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2月1日在南通文峰饭店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苏云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见附件)。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2月1日

附件:苏云龙简历
男,1962年9月出生,东南大学热能专业本科毕业,上海交通大学安泰学院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南通农药厂生产科科长、厂长,电站代理站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第三届监事会董事。现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新华光 编号:临 2008-001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实施债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新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公司”)是本公司的大股东,持有本公司30%的股份。华光公司债转股项目已经实施完成,公司性质由由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7006万元变更为43191.91万元,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66.77%、33.23%。目前前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华光公司实施债转股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仍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特此公告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五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有关事项的公告

为了给投资者提供更加高效、快捷和优质的服务,银联通系统平台将于近期启动升级工作,在此期间,我司决定从2008年2月5日起,暂停通过银联平台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商业银行、温州银行、济南市商业银行、石家庄商业银行、烟台商业银行、郴州银行、佛山市顺德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德州市商业银行等九家银行的网上基金交易业务。待系统升级工作完成后,再另行公告恢复时间。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dcfund.com.cn;客户服务电话,4008855588(免长途话费);
感谢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对我司业务的支持和理解,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2月5日